



小説

《世逐》

中文系四年級
臣

一、

這年頭到處鬧旱，咱們走著走著，發現傳言中的所謂朱門也沒有多少酒肉了——起初他們幾個月還有兩三頓食得上肉，後來乾脆都改成食素。俺師兄弟仨不覺有啥子不對，師父倒是老大個不樂意。今兒他一個勁兒瞅著二師兄討……嗯……化緣回來的吃食。師父不作聲。

二師兄化回來了小半鉢兒的稀粥和一、二、三……比昨天又少了一根鹹菜。師父不作聲。

那幾根扭成麻花般的鹹菜，黃得發苦、黑的發愁。大師兄注視師父，雙手暗暗環抱著頭。師父不作聲，下了馬便接過鉢兒唸經。正是出家人食飯喝水前總要唸一遍的「往生咒」。大師兄長嘯一聲又自把玩他的金箍棒。自俺隨了師父，往生咒前前後後唸了該有一千七百多遍了。經文背得都熟，不過俺總學不到他那牙不移、唇不動，卻能唸得鑿鑿有聲、咬牙切齒的功夫。

經文唸過，師父更像大慈大悲的菩薩了。

師父吃完了齋飯，喝了足足三大鉢水。跑了三趟腿的二師兄，一股子汗水和一肚子歪理止不住地湧出來了。天下人改吃素，天下之大吉，出家人的不吉啊！大師兄聽了，劈頭就罵他。呆子，你討罵呢，世人不吃葷便吃素唄！難不成為了吃肉還吃上人了？他們一路上吵得是駕輕就熟，甚至每天都有點躍躍欲試，不辯明個張三李四、蘿蔔青菜休想得到清靜。俺和師父都不作聲。

你這弼馬溫懂個啥？二師兄向來耐不住性子，也和大師兄一句句素齋當先讓給出家人、上天有好生之德地鬥在一塊兒。俺和師父還是不作聲，俺只擔著行李。龍馬一直不滿似的連打響鼻，不過它的腳還是不停的走著，徐徐的、有度的、不快又不慢，仍然向西。俺擔著行李小跑。咱們繼續走著，大約五里來路，天剛入黑時，大師兄、二師兄總算是消停了，這還是師父以緊箍咒要脅的結果。俺剛放下行李拴好龍馬，便聽探路的大師兄找到一戶好心人家。真虧得他每次出馬借宿的人家都會忙不迭地歡迎咱們。俺正感嘆之際，那邊廂大師兄已掏著耳朵向師父邀功去了。

二、

師父睡了，在床上夢囈似的宣了聲「阿彌陀佛」又翻了身；大師兄睡了，手環在腦後、腳翹了二郎腿在草蓆上好夢正酣；二師兄自然也睡了，在地上左右各摟個包袱，涎著嘴不停叫著憐憐、愛愛；而俺……還沒睡，這是第一百三十七遍失眠了。願意留四個和尚借宿的人家本來就不多，自也不能奢求師父、師兄睡下後還能有俺的一榻之地。俺的眼光一直在二師兄左豬蹄摟的包袱上。

文苑

俺手一撩，師父楊角的袈裟輕巧地飄了來。

一指，那袈裟鑽到了二師兄手裡，惹出了幾聲恣意的浪笑。笑音未落，俺便把包袱換回來了。包袱有一嬰兒大小，卻輕如無物。這天上的物件，畢竟不同凡物，那是俺的包袱，絕不是哪門子叫憐憐、愛愛的花姑娘比得了！也絕不是二師兄能用豬鼻子拱著的。它就該待在俺的懷中，緩緩和俺睡去……

三、

天庭三千年一次的人蔘果會剛結束，那心急火燎的太白金星便急著下凡。如非我及時撥開簾子，他非得狠狠地撞上那重六千九百三十四斤的開光檀香木珠簾不可。他甚至不曉得動身之際落下了一本凡間的詞集在我的雲頭上。

這金星老兒，也忒為老不尊了！這句自是在心裡講，不然光是他到玉帝那兒嚼的舌根子便夠我受的。

回了仙府，我終捺不住翻了那詞集。

簾外芭蕉三兩窠……一掀，沒有芭蕉，只有開著不凋花兒的鐵樹。簾外落花閒不掃……一掀，地上哪能有落花呢？仙女姐姐散的花落地即化，人間方才有彩雲。簾外瀟瀟微雨做輕寒……再掀，哪有雨呢？遠山秋色捲簾看？不用掀也知道沒有！

人間的詞集寫得真是……我輕笑，笑得開懷，凡人捲的簾如何能比天上的呢？啊！今天朝上捲簾使了個挑字訣，明兒得使個什麼法兒才好呢？我如此想著，一邊用北冥之水洗擦我的戰甲。它愈發晶光四射。光映著衣櫃裡的另外九百九十九件甲冑，照出許多個我。我也面上有光。

四、

散朝！玉帝莊嚴地道。玉帝聲音並不宏亮，甚至有點兒虛。然而法力使然，眾仙皆聞。臣等告退。眾仙班以太白金星、托塔天王為首飄離朝堂，雲頭井然。眾人散去，玉帝也是坐如鐘。他不作聲，我自也不敢作聲。良久，也許是終於把聽得膩了的吹捧消化了，玉帝道了聲，擺駕月宮。手回，簾落，重四千三百斤的深海珍珠簾被放下，沒有一點兒聲響。正如我在天庭的日子，也修練得如我捲的簾般，沒有半點兒聲息……

散朝！玉帝莊嚴地道。臣等告退。擺駕月宮。我放下捲起的簾，如揮臂使，沒有聲響。

散朝！玉帝道。臣等告退。擺駕月宮。放下捲起的簾，無聲無息。

散朝！臣等告退。擺駕王母的坤寧宮。放下簾，寂然……周而復始。咦？是有什麼不一樣嗎？

五、

不知哪年哪月哪天哪個時辰，驀地，兩束金光自下界而來，射穿雲層，衝破雲霄，直貫斗府！太白金星腳下打了滑，險些掉下雲頭；巨靈神目光一炫，手上斧子劈了在地，與靴尖差之毫釐；托塔天王的七寶玲瓏塔紋絲不動，在桌上綻放寶氣珠光，托塔天王則一個箭步衝上殿前，小心攙起跌落寶座的玉帝……我一手扶正頭盔，一手暗運法力平息珠簾的躁動。第一次，下界有人讓這裡起了漣漪。

六、

玉帝一手捶在龍椅上。斷容不得他放肆，得收他！太白金星捋著鬍子步出仙班，陛下可以容他……容「他」以後，玉帝雙眉皺得讓王母痛心。

這次斷容不得他胡作非為！定要滅殺此獠！

陛下。太白金星捋著鬍子再步出仙班。臣以為不妨再容他一遍……再容「他」以後，我便迎來了喬遷之喜，玉帝下旨著我搬到南天門後十個雲頭處。住處的確比不得往日寬敞，但距靈宵寶殿近啊！明兒上朝穿哪件盔甲呢？百煉亮銀鎖子甲？還是千鍛青銅明光鎧……後來聽說我的仙府好像改了個名兒叫「齊天大聖府」。

七、

我沒有見過「他」。玉帝曾怒目圓瞪地罵「他」妖猴，王母曾一臉不屑地說「他」孽畜。不過，這與我捲的簾何干呢？簾捲簾舒間，一剎那從簾外透進的明霞照穿大殿上的龍涎香，映出漫在殿裡若隱若現的煙絲。霞閃霞沒，轉瞬又復不見，唯一多了的便是一個煞星立在殿中，睥睨眾仙。弩張的毛髮幾欲把他的戰甲撐大一圈，一雙眸子透著滔天熾烈。大殿的珠簾首當其衝，躁動難息。他的目光狠狠矚著玉帝王母。

他們對罵。嗯。他們對罵。嗯。他們吵得挺兇。嗯。玉帝站起來鬧。嗯。那猴抄起一根棒子。嗯……什麼！我的降妖寶杖早就埋在戰甲堆中了。情急之際，我扯下手邊珠簾，一把珠子就往那妖猴飛擲而去。那潑猴的棒舞得潑水不進，咄！一物連同珠子被擊的粉碎，亮晶晶的碎片濺了個滿天滿地！四大天王一擁而上，持國增長各施法寶神通攻向那妖猴；廣目多聞一個護著王母娘娘，一個手抱她那丈餘長的裙擺便退出大殿。那潑猴以一己之力迎戰巨靈金吒，如戲耍嬰孩一般遊刃有餘。邊上圍著的二十八宿、九曜星官、十二元辰、五方揭諦掀了桌子，齊喊砍他！

他們衝上去！他們砸兵刃！噹——妖猴的鐵棒舞得滴水不漏，天庭群仙眾將，竟無一人能近得了身。陣中不時傳出一聲哀號，隨即便是一道仙影被打飛出來，碰得殿內牆破柱歪。直到巨靈神砰地一聲摔在眾天將中間，他們才發現那煞星在一片混亂中已自不見。妖猴呢？快快出來受死！他們四處張望。

報！殿外有人跌跌撞撞來報，眾人頓時一凜。待聽到那猴頭化作一道金光直奔下界而去，又長吁一口氣。眾天將驚覺這個姿態不對，忙又破口大罵起來。

王母娘娘自後殿探出頭來，回到大殿，看著一片狼籍的蟠桃會，一張臉如熟得發漲的蟠桃。她來到大殿中央，腳下咔嚓一聲。王母娘娘一低頭，瞥見地上的琉璃碎片。是哪位卿家扔出的琉璃盞救了本宮與陛下呢？語畢她一擺衣袖，那雍容華貴的王母重回眾仙眼前。一句問話，嗓音如百靈，她的玉冠早在剛才的混亂中摔壞了，露出面紗後的真容。或許權位總善於替人多鏤上些歲月，王母娘娘是一華貴婦人模樣，也一如大多位高者的正妻，算不上絕色麗人。冷靜後的她卻自有一份久經雕琢的雍容氣度，一言足使眾仙爭相邀功。

啟稟娘娘，正是微臣所為！娘娘明察，臣才是扔盞之人！是我！是我！

邀功之聲稍落，王母娘娘方續道。那可是本宮最心愛之物呢。她說得好不輕描淡寫，殿上諸人卻噤若寒蟬。頃刻，不知誰又開口。啟稟娘娘，正是微臣身邊之人所為！娘娘明察，臣不是扔盞之人！是他！不是我！推得那個叫一乾二淨。

王母娘娘明明身在局中，卻最像是一乾二淨的那位。都靜靜。王母把頭轉向玉帝。不知陛下和嫦娥仙子可有看見？眾仙這時方發現玉帝略略擁腫的身軀後還藏了嫦娥仙子！玉帝略略慌亂。嫦娥仙子不動聲息地朝無簾在手的我努了努嘴唇，絕美的容色在嘴角的一牽之下盡顯月的絕代風華——清冷幽靜、淡漠神秘、勾人心魄。

然後？俺便在流沙河了。說也奇怪，倒是讓俺尋著了好多琉璃盞的碎片兒。俺等啊尋啊，卻等到了個師父，也等到了兩個師兄。

八、

金星！快請如來佛祖！玉帝從他的寶座後探出頭來，聲嘶力竭的大喊。

臭老頭！猴子跳過去，一把揪住了他的衣領。你怎麼就會這一句？都五百年了，你還是毫無長進。一甩手，玉帝被拋在了空中，如風箏斷線。

一切幾如五百年前。

可這次俺跳出去把玉帝接住了。玉帝驚魂稍定。你在哪作事？我定要賞你。

俺跪下，連連磕頭。玉帝在上，臣唯一夙願，望能重返天庭！哦？玉帝挑了挑眉。這麼說你是個犯過天條的？他的語氣淡了幾分。俺顫抖著從懷中掏出了那包袱，壓根沒理會身周的刀光劍影。包袱攤開，正是一個滿是裂紋的琉璃盞。

臣日夜搜尋灑落在世間各處的琉璃碎片，終於將其補好。俺是真的自豪，說話間，玉帝動用咫尺天涯的神通，瞬間便飛離了金殿老遠，還好俺追上了。

哦？這也能讓你找回來，還能把粉碎的盞拼好。不錯不錯。玉帝不時瞄往大殿方向。

不敢不敢，俺在下界找了整整五百年啊！若非……你剛才說什麼！你說『俺』？

該死！我急得就在雲頭上磕頭。陛下恕罪、陛下恕罪。臣一時愚魯，罪該萬死！

說時遲，那時快，那猴子翻著筋斗一棒自玉帝身後掄來。俺閃身力挺降妖寶杖一架，被猴子一棒打的虎口劇痛、直飛出去，手中的琉璃盞也飛到空中……別！俺絕不容它再碎了！俺乘著退勢往那盞撲去，一個爐火純青的捲字訣接住那盞，死死護在懷裡。一群不知剛才哪裡打著醬油的天兵天將衝上來與乘勝追擊的猴子交手，踏過了玉帝破了的龍袍，踏過俺無盔甲的背，踏過俺口裡流出的血……嗯，這次……絕不放……手……

九、

師父睡了，在床上夢囈似的宣了聲「善哉善哉」又翻了身；大師兄睡了，手環在腦後、腳翹了二郎腿在草蓆上好夢正酣；二師兄睡了，在地上左右各摟個包袱，涎著嘴不停叫著珍珍、巧巧；他們和俺自己也看不見那嬰兒大小的包袱被抱得很緊、很緊……

窗外最後一丁點兒月光也被嫦娥喚來的黑雲攏起來蓋住，四野盡成墨沼，上天俱無路，卜天欠星月。自絕地天通，回天已乏術。只不知那烏雲之上，有多少清平盛世、有多少不堪見光了。

《光合作用》

中文系三年級
靡安

台北難得的萬里晴空，艷陽透過雲層灑在靠着學校天台斑駁矮牆坐着的二人身上。剛好灑在那一身隨意、踢袖破洞牛仔褲白布鞋的大學生身上；也恰恰灑在那一身整齊、左心胸上繡着藍天之子的象徵的高中生身上。晚春初夏半暖的微風吹不走溫伯麟臉上的擔憂，也吹不掉陳天佑從高三以來就被課業逼出來的憂鬱。一朵本該燦爛盛放在青春如此珍貴時光的花，現在頹敗地任由那些將來也未必有用的理論公式掩蓋了他的絢麗。陳天佑常常疑惑，所追逐的夢想彼岸，到底是否正確方向。三年間被無間斷地施肥、強加所謂的養分，卻連一絲陽光都碰不到，他離枯萎真的不遠了。

可是，現在碰到了陽光又如何？

溫伯麟多次偷瞄旁邊精神散渙的陳天佑，他連鍾愛的氣泡飲料也喝不上幾口，就發呆遙望着那無垠的藍天，眼底盡是深深的無奈。什麼時候他們如此驕傲於藍天之子的美名，卻離自由的藍天越來越遠？然而那抹艷陽好像在嘲笑他的漫無目的一樣，刺眼又滾燙，害陳天佑努努嘴又低下頭來，沒氣沒力地拿過可樂喝了口，接着就是順着二氧化碳的一聲嘆氣。他不知道自己在追逐什麼，甚至連這個行為是否算得上「追逐」都不知道。他就像他大部份的同學，依着社會的常規，聯考推甄上大學，畫家夢早就蓋上棺本深埋地底。

眨着疲憊的雙眼，陳天佑放下紅罐，雙手抹着自己的臉，試圖讓自己清醒些。

「很累嗎？」溫伯麟前思後想一輪，終於打破沉默。

「廢話喔？」帶着自嘲的苦笑，陳天佑手肘撞了撞對方，輕輕呼出煩悶。像是下定什麼決心一樣，溫伯麟坐直了身軀。

「那靠着。」不容拒絕地，右手將那顆裝滿太多不由自主的頭顱壓到自己的肩膀上。

陳天佑枕上那瘦削，除了一閃而過的愕然，突然覺得有些緊張煩燥可以放掉。

單單是現在都有個人願意蹺課回來為的就是帶他逃出那考卷成績堆砌成的囚室，追到什麼、逐到何物，好像都不是該有的煩惱。

刺熱的太陽，不知道什麼時候變得這般和煦溫暖。溫伯麟不太自在地轉過頭佯作一派輕鬆自在看風景，揪着自己的衣領快速來回拉動着，涼卻自己在太陽下的越發滾燙，不忘暗暗維持着自己腰板的挺直。

陳天佑終於丟開所謂的責任感，放鬆自己一個上午，閉上了眼睛。

所追逐的未來始終未來，反正他與溫伯麟的追逐遊戲，他又近了些，總算追了上去吧？陳天佑泛起了難以察覺的笑容。既然都蹺課了，就好好來一下光合作用吧。

《夸父逐日》

中文系三年級
韓祺疇

一、

夸父已經忘記了自己跑了多久，可惜鴻蒙不計年，即便他一路數算着，也沒有記下來的單位。但他知道自己跑了很久，甚至有時連自己也記不起到底在追逐甚麼。那似乎已經變成了一種本能的驅動，除非讓每一寸細胞都噤聲，否則他一動，便只會往前走，容不下其他方向，也做不得其他動作。

他依然記不起自己為何而跑。

於是，他停下了緩慢而誇張的步伐。

千古悠悠，萬籟齊暗。夸父抬望眼，只看到這樣的景色。沒有璀璨繁星，也沒有素魄高懸，有的只是黑暗在了無邊際地伸展。

他想起了。

二、

鴻蒙是一個沒有太陽的地方。但夸父曾經夢見過。在陽光下的感覺很奇妙，並不熱燙卻暖和得很。夸父很喜歡這個夢，也不相信這只是一個夢。每晚睡前夸父都會向上天默默祈求，好讓他再次夢到太陽。只是每當他從美夢中轉醒，便愈發討厭真實世界的冰冷。他不相信，他不甘心相信這只是一個夢。

但他從來不敢向任何人透露這個夢。

從小夸父便知道自己出生的部落是個被詛咒的地方，這裏注定不會有光明。不會被賦予，也不容許人們去爭取。夸父不是唯一夢見過太陽的人，但那些宣揚光明的人，統統被視作異端。他們最終都被處死了。有的甚至被活活燒死，作為獻祭平息上天的怒火。夸父不知道上天的悲怒有否因而平息，但他卻明白了為何部落內唯一的火種從不曾熄滅。

因為那些異端者就是燃料。

鴻蒙沒有太陽，卻有火。火種被牢牢掌握在部落的首領手中，也只有部落的首領有權使用火，而部落的眾人平日只能茹毛飲血，大部人一生中都沒有見過光明。當然夸父是例外，而且不只是在夢中。他曾偷偷潛入首領的帳幕群，他想看看火，只是看看，遠遠看一眼就足夠。那種暖和的感覺比夢中更真實，是一種煥發的生機，是他畢生都不會忘記的。夸父和部落的其他人一般，早就適應了在黑暗中視物，當然，是因為他們從出生的一刻起便要開始適應。但夸父從未曾放棄對光明的嚮往，他知道太陽是真實存在的。

他知道，因為那個老人是這樣告訴他的。老人很老了，老得甚至都記不清自己存活了多少歲月。老人說，太陽是真實存在的。老人說，在陽光下的感覺很好。老人說，鴻蒙曾經是有太陽的……夸父記得，那日老人的話特別多，老人說，有人找到了火，但一個部落不需要兩個光源，所以太陽被趕走了。老人說，他想親身再感受太陽，因為在陽光下的感覺真的很好。

自那天以後夸父便沒有再看見老人了。有人說老人是異端者，被首領獻祭給上天，燒死了。也有人說老人是外族來的細作，被首領發現後偷偷潛逃了。後來首領說老人是自然老死的，大家便都信了，除了夸父。因為他知道老人已經活了很久很久，那麼老人一定會活得更加久，直至太陽歸來。

夸父很想到部落以外的世界去看看。他想找回太陽。

三、

夸父知道他必須繼續上路，他知道他快要追上太陽了。沒有甚麼預兆或異象，他只是覺得太陽離自己不遠了。

離開部落後，夸父便開始往東跑，因為老人說太陽就是從東方消失的。

夸父跑了很久，久得偶然會忘記自己在追逐甚麼。

太陽停下時，天空毫無預兆地下了場雨。雨得大，鋪天蓋地的暗影吞噬鴻蒙天地，原本被陽光映照的地方重新氤氳上雲霧。天上雷霆隱現，頃刻向陸地降下捌十玖道火光。夸父知道這是上天對他的警告，因為自從人捨棄太陽後，鴻蒙便不配再擁有光明了。夸父心中盤算，既然九為極數，方才只落下了八十九道天雷，便是還有一道尚未降下。大道三千，遁去其一，那剩下的一線生機自然是要爭得的。

天雷還未落下，雨勢卻更盛。太陽再次走了。

「大雨再湧，終歸要選人間一個朗日。不是麼？」夸父望望天上，似是反問甚麼人，又似在反問自己。

「轟隆！轟！」最後一道雷電降下時，他下了一個決定。

文苑

四、

《山海經·夸父傳》

蒙鴻初成，盤古茲生，劃分天地，肇立乾坤，開陰感陽，分布元氣，乃孕中和，是為人也。功德既成，盤古遁世，日月未盈，諸天消暗，洪荒萬物，孤草難生。人生夸父，志在逐日，宏願未竟，致天之罰。九雷不止，垂死化身，左眼旭日，右眼盈月，氣成風云，聲為雷霆，血流江河，筋連地理，肌化田土，髮衍星辰，皮植草木，汗流雨澤。蒙鴻至此，否終則泰，雨雪其霏，光風霽月。

《凌晨三點》

中文系一年級
慕林

天空灰蒙，密不透光的烏雲死氣沉沉地罩著這座城市，似乎所有人煙在一瞬間蒸發。這裡，晝與夜從來沒有黃昏的自然過渡，白與黑似乎只在剎那間交替，因為——這是一座灰色的城市。

夜，靜極了，城市，靜極了。其實城市就像女人，卸下濃妝的美更能給人帶來視覺上的享受。奈何男人都喜歡塗滿胭脂的女人，就像人們熱衷於繁華裏住的城市一般。這座城市因為有足夠的資本化妝，所以每天都有成千上萬的人被吸引過來，但即便如此，還是有成千上萬的人想要離開這裡，他便是其中一個。

凌晨三點，他提著酒瓶，東倒西歪不知道要走到哪兒去，肩上掛著一把掉了漆的、早已劣質的吉他。街上除了他之外再無別人。現在，他是這座城市的主角，只是，沒有觀眾。他在路邊坐下，路燈的昏黃光線穿過樹葉，將他消瘦的臉切割得支離破碎。黑暗中，他絲毫不擔心有什麼意外發生，因為沒人願意去干擾他的生活，在別人眼裡，他不過是個小丑罷了。

深冬的寒風刺一般劃過他的肌膚，靜靜抽去他身上的水分，以一種最溫柔的方式對他做著最殘忍的事。他將酒瓶放在一旁，用手輕撫著吉他，當觸到那鈍了的弦時，手指不受控越制地在上面有節奏地跳動起來，邊彈邊唱，唱的是什麼誰也聽不清楚。

凌晨三點，我躺在床上，失眠……

回想起白天在公司里發生的事情，心中泛起一陣陣的難受，阿諛奉承，點頭哈腰。「簡直就是恥辱」，我大叫，順勢張開五指，狠狠地往臉上扇了一巴掌，火辣辣的，夾雜著淚水的滾燙。

突然，窗外響起了吉他的聲音，在這死寂的夜裡，每一聲都像鑽石一樣玩命兒地鑽進我的耳膜。我用被子緊緊地捂住我的耳朵，可捂得越緊，那聲音越刺耳。心雜意亂之下，我睜開了充滿血絲的眼睛，站起身喝了一大口涼水，打開窗對外面那個彈琴的人大叫：「大半夜不睡覺你搞什麼飛機，拿把破吉他就想搞藝術，還讓不讓人睡覺了？」我在罵他時一反平日對別人低三下四，為工作忍氣吞聲的形象，不禁驚奇自己也會有義憤填膺的一天。這招果然有效，他立即停止了彈琴。但當我回到床上時，吉他聲又再次響起，我暴跳如雷。

我尋仇似的沖下樓去，想給他一點教訓，順便想把工作上的不快也發洩在他身上。

我來到街上，他仍然坐在那裡，看到他泰然自若的樣子，我心中頓時湧出一股強烈的不爽，氣急敗壞地衝到他身邊，拿起那個酒瓶用力朝地上砸去，隨著清脆的一聲響，酒瓶子四分五裂，當是給他的一個警告。

聽到突如其來的破碎聲，他抬起頭望著怒氣十足的我。我俯視著他，像極了上層者看著下層者一般，但事實上，我又何嘗不是一個身處社會底層的失敗者，甚至比起他，我還少了一點基本的尊嚴。

我怒氣未消，拿起吉他狠狠地砸在地上，然後踩在上面，用力地碾壓著，就像我的上司無情地碾壓我的尊嚴一樣：「你他媽的大半夜彈什麼吉他，以為自己是藝術家嗎？你就是一個瘋子，知不知道你快把我逼瘋了，現在凌晨三點，搞藝術能不能挑個好的時間，你不睡覺老子還要睡覺呢！」我一口氣把心中的抑鬱和不爽全吐在他身上，但他只是站起身，走到那把吉他前，視圖把它拼起來，然後低著頭慚愧地說了一句「對不起」。

也許憤怒真的能給人帶來極大的勇氣，但一旦怒氣散去，又會變回平日的膽小我膽怯卻假裝鎮定地看著他垂著的眼睛，他深邃又黯然的雙瞳充滿令人窒息的絕望。他那玻璃一般脆弱的夢在吉他粉碎的那一刻也尸骨無存，而我，正是那偉大的摧毀者，捏橘子一般將他的幻想捏得面目全非。面對他的慚愧，我不知所措，絲毫沒有剛剛罵他時的那種豪邁，只能裝作很生氣的樣子輕輕「哼」了一聲，然後離去。

回到房間，我依稀聽到了窗外傳來的斷斷續續的啜泣聲。但我並沒有太久的難過，畢竟我們只是兩條平行線上的直線，各自走在自己的道路上。

第二天，凌晨三點。

我從酒吧出來，身上的酒氣熏得我不分南北，天旋地轉地走到那條街上，索性躺下，合眼，腦子裡浮現出剛剛在酒吧的情景——他們一杯又一杯地灌醉我，看我接過酒杯時討好的表情哈哈大笑，拍手叫好。我拿起酒杯含著恥辱大口，像刀子一樣貼著我的五臟六腑慢慢往下劃，一杯又一杯，一刀又一刀，痛得沒有了知覺。

我也不知道什麼時候出了酒吧。坐在街上，寒風呼嘯，凍得我直發抖，心中滿含著恥辱和憤怒呼著粗氣，雙眼通紅，像是要留出血一般。我緊緊地握住手中的瓶子，用力往地上一扔，就像昨天那個瓶子一樣，四分五裂，然後仰起頭，一陣撕心裂肺的吶喊……

這時，一個人朝我這邊慢慢走來，細看，原來是昨晚彈吉他的那個青年，他慢步到我旁邊坐下。

「其實你比我好多了，至少，你還有夢想，還有尊嚴。我知道我現在很狼狽，盡情嘲笑我吧！」我低著頭對他說。

「夢想和尊嚴！呵呵！我一直以為我擁有這兩樣東西，且一直引以為傲，直到昨晚那把吉他的破碎，我才明白我的夢想和尊嚴原來如此不堪一擊。」他的語氣出奇的平淡，但每個字都足以讓我深深自責。

「那你還會繼續唱歌嗎？」我問

「不了，我唱得怎樣自己清楚。之前總幻想能用自己的歌聲打動世界，可現實很殘酷不是麼？他們既然要給我裹上灰色的衣裳，我也只能隱藏起那顆赤紅的心。我不該繼續欺騙自己了。」

「那你接下來又什麼打算？」

「離開這裡，越遠越好，找一個允許我存在的地方。」說完他站起來就要走。

「你走之前，能不能再唱一首歌？」我懇求。

他笑了笑，邊走邊唱：

「有時你像個傻子一樣

與這個華麗的世界格格不入

有時你那麼厭惡你自己

不願再與他為伍

每一次撥通一個陌生的電話

呼吸都會變得急促

你開始強迫你自己

停止幻想那些

曾有過的偉大抱負。」

他清亮的聲音越來越小、越來越小、越來越小……

文苑

我一個人站在路燈下，看著地上那些如夢一樣破碎的玻璃，走過去撿起了一塊，在手臂上輕輕的劃了一下。滾燙的鮮血溢出菲薄的皮膚，沿著手臂緩緩流下。這熾熱的紅色，應該是這座城市裡唯一的色彩吧！就像身旁的那盞路燈，孤獨地在黑暗中閃耀。

凌晨三點，全世界都在沉睡，只有我一個人醒著。

……

後來，我離開了這座城市。坐在飛機上，飛機 在天空飛過，將烏雲劃出了一個小小的裂口。

《俗》

中文系一年級
火腿

上午六時三十分。「鈴……鈴……」煩人的鬧鐘聲又如常響起，陳平凡在被窩裏翻了個身，像昨日一樣把鬧鐘摀掉，雙眼惺忪的看了一眼時間，太好了……還有五分鐘才到下一次的響鬧。

上午七時正。拖著疲累的身軀，平凡繫緊了領帶，往巴士站的方向跑去。平凡忽然覺得今天雖然是新的一天，但這樣的情景好像已經重複了幾天、又好像已經重複了幾年。可惜巴士快要進站了，他沒有時間再深究。

中午十二時二十分。終於到了午飯時間，平凡拿出母親為他準備的午餐，不用打開便知道，盒內又會填滿了他「最愛」的咸魚肉餅飯、保溫瓶內又會充滿他「最愛」的豬脰湯，一如既往。

下午五時正，下班時間。平凡看了一眼牆上的掛鐘，心裏倒數著「五……四……三……二……一……」，果不其然，那人又像平常一樣道：「陳平凡，把這些做完再加班吧。」於是，平凡再次默默接下工作。

下午八時，真的下班了。今天的平凡，也有點不平凡，他終於不用再吃一人晚餐。結帳時，友人問：「你今天怎樣，過得還好嗎？」「今天，像昨天吧。昨天又像再前一天，天天如是，人人如此吧。」友人錯愕：「每天不都是全新的嗎？」平凡笑了笑，把錢包打開，交出了一張啡色的鈔票。

《追·逐》

中文系一年級
溪雲初起

那年，是我先追他的。

呼，加油啊。經過幾番自我鼓勵，我才敢按下那個發送鍵。

他會回我嗎？還是裝看不見。我的心就像一條麻繩，被扭成各種繩結，真忐忑。既期待，卻又害怕失望。

「沒用的，P 過你的臉還是很大。」

沒想到才過了半分鐘，他就上線回覆了。我小鹿亂撞般的心情沒有因為這個回覆而鎮定下來，心臟反而跳得更加厲害了，仿佛他就站在我的面前。

「才不大呢。」

「呵呵，很難說呢。」

這樣無聊的對話，卻能夠一來一回地持續下去。

連續幾天晚上，我都小心翼翼地私信他，每個用字，每個標點符號，都是細細斟酌過的，怕會不合他心意，又怕會因為自己不會說話而中斷了話題。

「在幹什麼？怎麼近日都不怎麼活躍。」

我艱難地從被窩裏鑽出來，手機熒幕上躍現的是他的名字，那個我默默念了很久很久的三個字。我抖著手拿過手機，小腹的痛每一分每一秒都像要索我的命。

「人都到齊了吧？」

我就站在他的旁邊，努力地不讓自己表現得太緊張，雙手卻握成一個小拳頭。

「嗯。走吧。」他那磁性的低聲部緊緊地抓住我的心，曾經夢寐以求的事情之一，今天就實現了。

這年年宵，是我和他第一次一起去維園逛年宵，縱使是和幾個朋友同行，也賺翻本了。

「我是一個西伯利亞人，冬天的冠軍……」

當我們在人潮中慢慢地前進，左手邊的攤檔突然播出一段近來火紅的改編歌曲，吸引了我。

「哈，這不是……」我們之前討論過的嗎？

我回頭望向他，口中的話卻停在嘴邊。

元宵時人山人海，碰巧旁邊的幾個攤檔都有很多人流，把通道擠得水洩不通。然而我回頭看到的他，正在我身後，為我默默地隔開身後前擠后擁的人群，替我留下了一個小小的空間。右手不其然地護在我右邊，剛巧隔開了剛剛一個差點撞過來的女生。

我的心，又再一次感到幸福。

「嗯？怎麼了？你剛剛說什麼？太吵了，我聽不清楚。」

我笑著說：「沒什麼。」

他回我一個笑容。

與朋友們分別後，他默默地與我乘搭同一架車，我也不知道這架車是否會順路經過他家的。

一路無語，寂靜的氛圍圍繞著我們，又摻著一絲絲曖昧。

「我到了。」他送我回到我家樓下，細細觀察周邊的景物。

那時已經夜深，街上無人，只有一盞昏黃的街燈照著，地上兩個背影一長一短，只隔著一點距離，便能重疊。

「上去後安頓好，記得發我一個信息。」

我低頭盯著鞋頭，輕輕地點頭，卻不敢抬頭望向他溫柔似水的眸子。

相隔幾分鐘，他那熟悉的磁性低音部在我耳畔響起：「我好冷啊。」

這是赤裸裸的誘惑啊！

我突然腦充血，沒經過思想就抱了上去。

文苑

在接觸到他的外套後，首先被環繞的是他的氣息，充滿著安心和穩重的感覺，再後來是他強而有力的雙臂。

在這個夜晚，第一次與中意的男子擁抱，感覺就像在雲端上飛翔，輕飄飄的，難以置信。心間是吃了棉花糖的甜蜜，一絲一絲地散發出來，慢慢的，恐怕太快的話會把這種甜蜜嚇走了。

「呵。」相擁的他忍俊不禁。

我的臉頓時燒起來，即刻推開了他，轉身就上樓，甚至沒有留下一句晚安。

「記得啊。」他在我身後叮囑，語氣是充滿戲謔的，又透著幾分愉悅。在他的眼中，此時的我必定是落荒而逃的狼狽。

原來，這就是初戀的感覺。

很安穩地，我們度過了一個又一個紀念日，來到了這一年的聖誕。

「在忙嗎？」

對面的他沒有回覆，一直處於離線的狀態。

我幽幽地歎了口氣，自從他開始與大學的幾位師兄創業，我們之間的談話已經從每天兩三個小時，驟減到只剩下晚安的慰問。訊息隔了幾個小時才回覆，也是常見的。

我沒有怪他，也很明白公司才剛開始，他拼力是應該的。只是我有時候也希望他能抽一點時間，一點就夠，來陪一下我。聊什麼都好，就是不要剩下我自己一個。

餐桌上的湯水已經涼了幾次，就是一直沒有那個人回來喝。

時候不早了，我把湯放進了微波爐，留下字條提醒他，然後便回家。

多少晚，我都是這樣度過的。

小巴的玻璃窗外景物不斷往後退，突然一個熟悉的身影攔住了我的視線。

是他，和，另一個她。

原本雀躍的心情，又再一次消沉下來。我頹然地靠在車背，無力地閉上眼睛。又是那個她，那個被他稱為合作夥伴之一的女生。

可是，我的直覺一直告訴自己，他們的關係才不止那麼簡單。

有幾次約會，我無意中發現他的訊息欄裏都有一個女生的名字置頂，那時我不會意，只當是工作上的交流。漸漸地，即使在我面前，一有訊息近來，他就會馬上回覆，不用猜，從他喜上眉梢的表情來看，就知道是那個女生了。

手裏的手機突然震了一下。我張開眼看一看訊息欄，是一個久違沒見的老友。

「現在有空嗎？陪朕商議一下後宮的事吧。」

「微臣遵旨。」

「坐！」老友招我過來坐，毫不客氣地連續點了幾個菜。

「什麼風把你吹過來了。」我笑笑說。

「唉！那個小妮子，我都不知道怎麼教她了！蠢傻蠢傻的，很容易就被別人哄去了啊！」他粗著聲說。他在說他的女朋友。

「怕什麼，你自稱模範男友，小妮子不會走的！」

「唉，只是現在啊已經又有一個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追她了。連續談了兩天 whatsapp 啊！很危險。」

「只是朋友而已吧，談天說地也很正常的。」

「大錯特錯！小妮子她才剛上大學，我最清楚，在大學這個時期，已經很難認識什麼真正的朋友，男女之間更加不可能！」他歎了口氣，旁邊的我正沖泡著一壺鐵觀音。

「我告訴你，男女之間絕對，一定不會有純友誼的！」

我不屑了他一眼。「那我們算什麼？」

「咱們都是男人，怕什麼！」

「去你的。」我笑著說。

他哈哈大笑兩聲，突然又靜下來了。「真的，絕對不會。」

文苑

他抽出一支煙點上，我為他上茶。

「特別是 whatsapp 這個危險的工具。每天都聊，這樣聊下去，一定會出事的！就是在不其然之間，就會發生，你不能控制得到的。」

我手中的茶壺抖了一抖，眼簾低垂，煙霧圍繞遮掩了眼中的傷感。

他放下手中的香煙，抬頭望向我，語氣輕佻地說：「你和他還好吧？聽說他最近工作挺忙的。」

我握著手中的白瓷杯，茶裏倒影出我決意的臉龐。

「幫我一個忙吧。」

「你這是什麼意思！」我第一次看見他發怒的樣子，即使看上去仍十分溫文爾雅，內心恐是火山爆發了。

我瞧了一眼桌上那疊親密照，低頭繼續理著手上的毛線。「就是你看到的意思。」

「你！」他忍住了怒氣，鬆了鬆頸上的領帶。「呵，這麼多年，原來我戴了這麼多年的綠帽子了！」

我強忍住淚意，放下手上織了一半的毛衣，站起來昂頭望著他。「既然你已經知道了，我照說也無妨了。很久以前，我對你已經沒有感覺了，現在說清楚也好，免得誰耽誤了誰。」

他一臉不可置信地看著我，無話可跟我說，憤然摔門而去。

我沒有哭，只是呆望著那盞水晶吊燈，微微地歎了一口氣。桌邊的那一袋禮物一動不動地躺在那，已然無用武之地。看來，他把紀念日都忘得徹底了。

是我太過愛你，願意放生你。果然一段戀情最美滿的時期，是在那大家都不確定，搖擺不定的曖昧期。希望你之後是真的幸福吧。

三個月後

「恭喜。」我冷著聲音說。全然失去了當時我對他的溫柔 and 耐性。

他一臉歉意地望著我。很明顯，他之前是掙扎著是否要邀請我來這場婚禮，不知道是誰欠了誰。

我轉眼往身穿純白色婚紗的即將為人妻的女生望去，果然美麗動人，正和賓客照單獨相。即使她穿了一件頗為松腰的婚紗，仍很難遮掩她微微隆起的腹部。

「希望你以後別發現真相啊……」我喃喃自語道。

「什麼？我聽不清楚。」他一臉疑惑地道。

而我，則像當初一般露出無害的笑容，道：「沒什麼。」

他也像那年年宵那晚一般，回報我一個尷尬的笑容。

「他還真敢請你來啊。」我拉開椅子，坐在老友旁邊。

「喲我的出軌對象。」老友興奮地說。坐他旁邊的小妮子幽怨地看了我一臉，我報了一個鬼臉。

「只是那個女人的肚子怕是蓋不住了吧。」老友輕蔑地說。

我抿了一口茶。「嗯，已經差不多四個多月了。」

老友輕輕歎了一口氣，說：「這麼多年的感情，你最後還是為周全他而委屈自己了。」

「我沒有。」我捏著茶杯說。「我從來沒有委屈自己。當初是我追他的，最後只是我放逐了他罷了。」

「況且，」老友和小妮子一臉專注地聽著。

「那孩子，還不是他的呢。到底是誰委屈了還不知道。」

《凡塵莫逐》

中文系一年級
留雯雯

長江下遊西下三十裏，便到了舊時青苻畫舫的遺址，此處河水粼粼，波光閃閃。

這裏不是南朝昌盛，名士遊覽，花燈張揚的秦淮河畔，卻與秦淮共享一條分支，河水由西往東，南臨蓬萊山，西至海螺溝，四通八達。河水流至沿岸，土地肥沃，人民安居樂業。

從前戰火遼荒，烽煙四起，河水血染迂流，畫舫內的歌女爭先逃離。戰末，原本昌盛一時的畫舫曲調，仿若紅楓餘夕灑落遍地的殘韻斷句，呶呀不出隻字片語。

河東半裏穿過臨安城，舉目荒涼，亂石穿林。齊人高的雜草慘差交雜，處處荒墳，遍野殘土。

荒墳東南面有座雙層高的樓宇，飛檐翹立，朱柱聳直，依稀可見昔日光景。但柱上紅漆脫落，樓前空地荒井亦用木板疊石封住了。

沒人知道樓裏曾經住過怎樣的人，亦或者所有故事都塵封在往事內，潛藏在歲月的斑駁陸離裏。唯一留下的，只是殘壁爛瓦罷了。

村民對那棟樓避而遠之，甚至連孩子都不常跑去附近玩耍。

荒墳叢生的森然，加上琵琶切切聲的淒涼哀歌。傳言那是畫舫歌女的魂魄不息，纏繞人間。

偶爾會有膽大的青年結朋進去探險遊玩，卻總古怪聲響嚇得襟若寒蟬，久而久之，此處便絕了人跡。

賈非凡不信神怪，一日心血來潮，便孤身赴去，一欲探個究竟。

他第一次窺見朱樓全貌，暗暗打量。

前面空地並非想象中的塵土積厚，也沒有傳言陰森可怕。

突然，本該緊合的窗扉被強風吹開，啪的一聲響，他嚇了一下。驚魂方安，仿佛聽到微弱的歌聲從樓里傳來。

「神魔鬼怪？」賈非凡笑了笑，提步推門走了進去，聽到聲音似乎是從樓上傳來，便打定主意要解開這個謎團，當下沿著木梯扶沿而上。

仔細聽，微弱的琵琶聲傳來，越往上，琵琶之響漸漸清晰。

他側頭望去，看到一名足踏黑布鞋，著綠襖梳圓髻的老婦人坐在樓上僅有的木凳上，垂頭輕彈。

婦人唱著念著，尾音都微微往上彎一個圓滑的調子，再徐徐旋下，恍若妙齡少女的綿綿情話在耳畔低低吟唱。

只是她聲音越唱聲音越低，到最後只剩下硬咽之聲伴著琵琶不曾間斷的樂符，從勾弦的指尖流淌而出。

婦人彈了一次又一次，賈非凡聽了一下午，如癡如醉，曲調熟記於心。

自那日後，賈非凡決定都會跑來朱樓，老婦人有時在，有時不在。不過可以確認的是，只要老婦人一來，就會抱琵琶彈唱。

時間久了，老婦人每隔一段日子就會帶上琵琶坐上一整晚，有時會彈撥幾句，但每次都會突然泣不成聲。

幾年過來，賈非凡漸漸長大，離鄉闖蕩，漸漸忘了年少這段奇特的經歷。

又幾年過去，賈非凡娶妻生子，一家人便在城裡長住下來。

一年，賈非凡回鄉奔喪，路過鄉里某個墓地，無意識看到微凸的小丘邊，豎著一把殘舊的琵琶，琵琶弦斷，像個墓碑般沒入了小丘中央。

年少的記憶猛然決堤。

賈非凡仿佛瘋魔一樣到處問人那是誰的墳，有人說那是清末趕考的考生意外摔死，村民葬的，也有人說那是幾年前窮困潦倒的酒鬼醉死留下的，更有人說那只是突起的土壤，沒特別含義。唯一知道的，就是那裏隆起的土包經歷了至少幾十年風雨摧殘。

那琵琶是誰的，更沒人知道，只好像是幾年前突然出現在墓邊。

「我知道是誰，我知道是誰！」他喃喃道，心裡有了答案。

賈非凡腦海中蕩起一段熟悉的旋律，鬼使神差地，他緩緩看向墓上刻的名字。

何八哥之墓

文苑

右下方還有一行字，似乎寫著立碑人的名字，但時日久遠，已模糊難辨半分。

賈非凡深吸一口氣，決心重遊故地。朱樓內，本該放著木板凳的地方空空如也，只有地上不知何時留下的一張紙。

他彎身拾紙，吹走紙上的塵，定睛一看，只見上面抄錄了一曲詞。

洛陽花，梁園月，好花須買，皓月須賒。
花倚欄幹看爛熳開，月曾把酒問團圓夜。
月有盈虧花有開謝，想人生最苦離別。
花謝了三春近也，月缺了中秋到也，人去了何日來也？

人去了何日來也...

賈非凡的心突然隱隱作痛，他本欲離開，無意間看到牆上似乎有字。

那是娟秀的字跡，記載了大半個世紀前的悲歡離合。

月上枝頭映畫舫，懷河燈漫水光。嘈嘈切切琵琶調，戲裏夢裏兩相忘。

「莫鴻，我最喜歡聽你彈這首洛陽花。」

「莫鴻，答應我，我死了以後，你不許自尋短見」

賈非凡後來終於知道，鴻眉曾是那混亂年代中的歌女，她和何八哥相遇於亂世，緣盡於亂世，守著一份承諾，度過了無數個歲歲年年。

我會隨你去的，等我完成了你最後的心願。

何八哥，記得等我。